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 论财产

[英] 葛德文 著



013038646

D047  
02

汉译世界学术名

# 论财产

[英] 葛德文 著

何清新 译



北航

C1644264

D047/02

商务印书馆

2013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论财产/(英)葛德文著;何清新译. —北京:商务印  
书馆,2013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ISBN 978-7-100-09529-7

I. ①论… II. ①葛… ②何… III. ①社会主义向共  
产主义过渡—研究 ②社会主义社会—国民财富—研  
究 IV. ①D047 ②F047.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229754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论 财 产

[英]葛德文 著

何清新 译

---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9529-7

---

2013年2月第1版 开本850×1168 1/32

2013年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5 $\frac{1}{4}$  插页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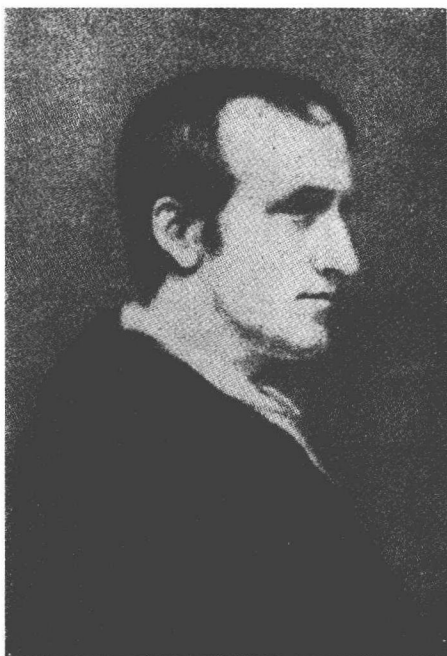
定 价 19.00 元



北航

C1644264

William Godwin  
**AN ENQUIRY CONCERNING  
POLITICAL JUSTICE  
AND ITS INFLUENCE ON GENERAL VIRTUE  
AND HAPPINESS  
BOOK VIII: OF PROPERTY**  
London, 1793



威廉·葛德文

作者葛德文(William Godwin, 1756—1836)是十八世纪英国急进作家。早年信奉加尔文派教义,在法国启蒙学者的思想影响下,转变为无神论者。他一生从事文学活动,写过几部小说,此外还撰有政论和历史著作多种。1793年出版的《政治的正义及其对于道德和幸福的影响》一书是他的一部主要政论,《论财产》是这部政论中的一篇。在这篇政论中,葛德文从理性原则出发,对私有财产制度特别是资本主义私有制作了尖锐的批判,提出应该以按需分配来代替按财产分配。本书是研究西欧空想社会主义的一本重要参考书。现据苏联科学院出版社1958年出版的费金娜译的俄译本转译出版,书前还译载了沃尔金院士撰写的《威廉·葛德文的社会思想》一文,一并供读者研究参考。

#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 20 世纪 50 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 1981 年着手分辑刊行,至 2012 年年初已先后分十三辑印行名著 550 种。现继续编印第十四辑。到 2012 年年底出版至 600 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仍将陆续以名著版印行。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把这套丛书出得更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2012 年 10 月

# 目 录

威廉·葛德文的社会思想 .....	1
-------------------	---

## 第一编 论财产

第一章 论符合真理的财产制度 .....	37
第二章 正确的财产制度的优点 .....	45
第三章 基于豪华生活具有良好作用的意见 而对我们制度提出的异议 .....	56
第四章 基于担心会被诱人游手好闲之途而对我们制度 提出的异议 .....	59
第五章 基于我们制度的不稳定性而对我们制度提出的 异议 .....	67
第六章 基于我们制度所造成的限制的残酷性 而对我们制度提出的异议 .....	74
第七章 基于人口增加的观点而对我们制度提出的异议 .....	89
第八章 建立合乎真理的所有制的方法 .....	96

## 附 录

1. 以实例说明政治制度的影响 .....	115
2. 社会和政府 .....	122
3. 论人类的平等 .....	124
4. 论革命 .....	128
5. 民主制度和走向完美的道路 .....	131
6. 政治组织的未来 .....	134
7. 论行政管理 .....	140
8. 论政府的消灭 .....	142
9. 论法制 .....	145

## 附 注

威廉·葛德文的生平和创作 .....	155
注释 .....	162
书目 .....	174



# · 威廉·葛德文的社会思想

B. II. 沃尔金

## I

十八世纪后半期的英国的经济、社会和政治制度，许多地方都与欧洲大陆国家的制度不同。

到这个时期，英国在工商业方面已经远远超过了欧洲其余的部分。英国的商业资本已经变成具有国际意义的巨大力量。英国商业的发展及其百年来的繁荣，促进英国积累了在新的基础上改组工业所必需的大量财富。这种商业也为工业品准备了广大的销售市场。英国特有的土地演变，为产业资本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所必需的“自由的”雇佣工人基本人员。

早在十六世纪，托马斯·莫尔(Thomas More)就曾为农业的尖锐危机和大规模剥夺农民耕地的现象鸣不平。十八世纪，剥夺农民耕地过程出现了特别急剧而狂暴的趋势。在十八世纪英国特有的社会关系下，只有牺牲农民的利益，才能消灭农村中的中世纪残余。英国社会生活和政治生活中的统治力量，乃是基于互相“妥协”而互相密切联系的大地产和资本。这就预先决定了农民群众的命运，他们无力反抗土地变革或在这种变革中保护自己的利益。

土地关系的改变,基本上是以形式上取得村社社员同意的所谓“圈地”形式进行的。实际上,毫无组织和受到土地占有者恐吓威胁的农民群众的这种同意,完全是虚构的。农民在圈地之后,丧失了使用村社土地的权利,遭受到圈地时发生的无数滥用权力的残酷迫害,只是经过很大的努力,才得以使自己的经济适应了新的情况。农民大批出卖自己的财产,纷纷离开乡村。同时,随着圈地运动,根据短期契约或根据没有法律保证的传统习惯租佃土地的小佃户被撵走了。如果我们注意到,在这些年代农民的家庭工业也因新兴的工厂工业的竞争而受到十分惨重的苦难,那么,当代人关于十八世纪末叶英国农村出现的急速破灭过程的记述,更是可以理解的了。

剥夺农民耕地的过程,是同由此吸收了“自由的”工人基本人员的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过程彼此有着密切联系的。这两个过程在同一时间发生,并不是偶然的,因为它们归根到底都决定于同一因素:建立进一步发展生产力所需要的条件的必要性,在历史上已经成熟。在这种社会环境中,如果不从根本上打破旧的生产关系,即如果不大批剥夺农民,不形成无产阶级基干,就不能建立新的资本主义工业,也不能向新的耕作方法过渡。

“古老”的英国迅速地改变着它的面貌。一些古老的农业地区大大荒芜了。兰开夏地方(棉纺织工业地区)以及煤藏丰富和冶金业发达的一些郡,人口迅速增加。许多古老的大城市衰落了,一些由于新兴工业而发展的新的中心城市飞速成长起来。不仅下层阶级的成分发生了变化。十八世纪中叶以前,商业资本和银行资本的代表在资本主义世界中占有绝对的统治地位;而现在,工业家已

经跃居首位。他们不一定出身于原来的工商界,大部分是一些暴发户或冒险家,在经济条件变动时期因不择手段而致成功,并用各种办法钻进社会的上层。罗伯特·欧文(Robert Owen)在十九世纪初期,把这些新资本家说成是英国人中的最没有良心和不学无术的分子。在剥夺农民的基础上成长和依靠无情地剥削工人阶级而繁荣起来的新兴资本主义工业,正需要这种人物来组织。

无产阶级的状况实在痛苦不堪。英国没有保护雇佣劳动利益的法律。工人本身不能通过与企业主直接斗争的方法,使自己获得多少还勉强过得去的生存条件。丢掉犁头或自己的布机到工厂去谋生的人,完全失去了满可以使他们成功地反抗企业主的过度剥削的内部结合。从农业和家庭工业腾出的劳动力的供给,超过了大工业对劳动力的需求。新的技术创造了广泛使用女工和童工的可能。当工人阶级不顾重重困难走上或大或小的积极斗争的道路时,受阻于英国的立法,这种立法不承认工人有组织同盟和罢工的权利,认为这是违法的“阴谋”。有时,工人们忍无可忍,企图依靠惯例,向国会请愿。当然,请愿也毫无效果。有时,新兴工业企业的工人对于自己处境的强烈的不满情绪,以自发的骚动形式,即以企图破坏机器的形式表现出来。

通称为“鲁德运动”(因这一运动的半传说性领袖的名字而得名)的工人破坏机器的暴动,早在十八世纪七十年代就已出现。

这个运动不顾政府采取各种镇压手段(直到处死),有时出现在这里,有时爆发在那里,前后继续了四十多年。

## II

英国经济生活中的种种深刻变化,不能不反映在意识形态方面。

失望和愤恨笼罩着承受土地革命和产业革命所带来的苦难的广大城乡贫民群众。在经济势力不断发展而政治地位没有相应提高的新兴工业资产阶级中间,也产生了反对情绪;这种情绪也渗透在城市手工业者中间,他们在产业革命所创造的新经济条件压迫下营业显著衰落。对于以大商业-金融贵族和土地占有者贵族联盟为基础的寡头统治的不满,就这样在英国社会广泛散布起来。当然,这种不满情绪也流露在社会政治书籍当中。在继承自然权利传统的这类著作里,十分明显地表现出十八世纪社会思想所特有的个人主义和唯理主义倾向。极端的唯理主义和个人主义,常使这个时期的英国政治思想家产生一种好像预告十九世纪的晚期无政府主义的思想体系。

从自然权利的前提出发的社会理论,一般都有反对国家的倾向。自然权利以来自人的自然本性的准则为前提。成文法之所以是复杂的,是因为它违反自然。自然规律是简单而合理的。自然规律与自然相符合,容易被理性所掌握,所以它不需要使用暴力来确立自己。早在柏拉图的学说中,我们就见到了这种思想倾向。我们从诡辩学派,特别是从斯多噶学派的学说中,更能十分清晰地看到这种倾向。芝诺认为服从于自然规律的人类社会,是一种调和的整体,即是宇宙。凡是受理性规律(已被认识的自然规律)支配的地方,都不需要外来的规律。

十八世纪,自然权利理论发展到顶点。自然权利是正在形成的资产阶级社会的政治思想体系的最适宜的形式。决不能把这种政治思想体系看成是无政府主义思想体系。但是,从这个时期的法国思想家的著作,特别是英国思想家的著作中,可以看出一种认为没有国家社会也可存在的暗示。例如,在霍尔巴赫的著作里,我们见到这种论断:在明确意识到和正确认识到本身的自然利益的有理性的人的社会里,当然不需要有组织的暴力。

如果寻找限制国家政权职能的这种思想倾向在十八世纪重新抬头的直接社会基础,那么,首先要把它与否认这个时期特有的国家法制的态度联系起来,这种法制从资产阶级社会利益的观点看来已是过时的了。这种在新兴的资本主义社会里曾经有过存在理由的法制,毫无疑问,在十八世纪只有成为那个感到自己能够有把握前进到管理国家和掌握政权的社会阶级上升途中的恼人障碍。从这个观点看来,可以认为重农学派的著名口号 *laissez-faire, laissez-passer*(自由放任主义),是这种尽量限制国家政权职能倾向的表现,当然,还是十分温和的表现。

在英国,我们从激进主义的著名代表人物普里斯特利(Priestley)的著作中可以看到主张把国家的大权缩小到最低限度的思想。普里斯特利的理想是尽量简化政府,使它只担负维持和平和司法的职权。亚当·斯密(Adam Smith)的观点也差不多是这样。亚当·斯密认为,保持和平实际上是国家的唯一正常职能。国家应当保证社会的安宁,其余的一切都应当听其自然。在十八世纪进步人士中间最有威信和前后积极参加过美国独立战争与法国大革命的托马斯·潘恩(Thomas Paine)那里,把这一系列思想规定得

更为明确。潘恩说,社会是我们的需要所产生的结果,政府是我们的罪恶所造成的结果。社会永远是对人有益的,政府即使是最好的也必然是作恶的。社会的文明程度越高,越不需要政府。

除了把锋芒指向政治制度的反对派外,还兴起反对新兴社会秩序的反派。土地革命和产业革命的社会后果,特别是剥夺农民耕地的社会后果,不能不引起人们提出一些符合于颠沛无告的城乡民众的利益和愿望的社会改革方案。英国在十八世纪出了一批杰出作家,他们有的属于平均主义派,有的是农业改良主义者,都以独特的方式在自己的思想体系里反映出英国社会经济发展的特点。

托马斯·斯宾士(Thomas Spens)是这个时期英国“农业”激进主义的最重要代表人物。斯宾士从自然权利理论的命题出发,严厉地批判当时社会制度的无政府状态,主张必须按照普遍和谐规律来改造社会制度。斯宾士的基本理论前提,都是十八世纪唯理主义著作中所常有的。所有的人都是生来平等的。并且,因为只有土地和土地产物提供生活资料,就可以得出“一切人对土地都有平等权利”的结论。这种权利由于土地被个别人侵夺而未能实现,这种侵夺也为土地的私有制奠定了基础。但是,社会法制并不能取消自然权利。为了恢复每个人对于土地的自然权利,斯宾士提议废除土地私有权,承认土地都属于公社所有。但是应当着重指出,斯宾士决没有把公社所有制的思想与公社组织生产的思想联系起来。他主张,每个公社把土地租给公民,同时租出的地段一方面要足以维持耕作者的全家生活,另一方面又要与土地的需求相适应。因此,地段的大小并不是经常不变的,公社要随着居民人数的变动,定期调整份地的定额。斯宾士要求公社征收的地租

应足以偿付国家的一切支出。提出土地公有化思想和用地租代替一切赋税的计划的斯宾士，毫无疑问是十九世纪和平的、小资产阶级的土地改革论者最直接的先驱之一。但有一点使他与小资产阶级的土地改革论者不同，即他公然赞同采用革命方法与现存制度进行斗争。斯宾士说，私有者的收入就像参孙<sup>①</sup>一切力量之所在的头发一样。你得剥下他们的头皮。假如非利士人当初不剃他的头发，而把他的头皮剥下来，那么，非利士人就能拯救自己的生命和神殿。<sup>①</sup>土地占有者是我们的敌人，他们在我们中间扎下营盘，以便对我们进行勒索。必须从根上消灭所有这些参孙。必须彻底铲除现存的土地占有制度。人民不仅有这项权利，而且也有足够的力量来实现这项权利。人民只要说：“土地是我的”，土地就会归他们。斯宾士的这种论断的革命色彩，使他同十八世纪初叶的法国共产主义者梅叶(Meillet)非常接近。

在十八世纪英国的著作中，还很少见到空想共产主义思想。毫无疑问，华莱斯(Wallace)是同情共产主义的。他非常详细地描绘了理想的社会制度。根据他的意见，这种社会制度可能是与现存的社会制度对立的。在他的理想社会里，没有私有制。这种制度被绝对禁止。每个成员都为社会工作，由社会供养。一切社会成员都有平等的权利和平等的义务。每个人都必须劳动。在华莱

---

<sup>①</sup> 参孙是一个大力士，但他的头发一被剃掉便失去力气，变得和常人一样，等头发长出来后又可恢复原来的力气。非利士人用女色迷惑参孙，把他的头发剃掉，挖掉他的眼睛。后来，他们又拿他来当众戏弄，但参孙这时因头发已长出来，力量已经恢复，他用力把非利士人的神殿倾覆，与三千多非利士人同归于尽。故事出自《旧约全书·士师记》。——译者

斯的思想体系中，有许多地方令人想起法国共产主义者摩莱里（Morelly）的学说。华莱斯直接看到摩莱里的著作是可能的。

华莱斯认为没有任何理论上的论据可以反对共产主义体系。他认为彻底的共产主义，毫无疑问是比现存的制度更良好的制度。但是十分遗憾，在产生和巩固私有财产的社会里，这种制度是几乎不可能实现的。在有贫富之分的社会里，宣传共产主义思想是不会成功的。富人热衷于保持以私有财产为基础的制度，因为他们可从私有制中得到好处。因此，他们反对共产主义者的宣传，竭力破坏改造社会的一切计划。华莱斯设想可能出现一种偶合，聪明的立法者能够试图利用群众的革命情绪和富人政权的削弱来实现有理性的制度。但是，就是在这种情形下，即使共产主义体系在组织上和在道德上完全站得住脚，也是难于长期维持下去的。在现存的制度下，私有制度所造成的物质原因抑制着人类的繁殖。在共产主义社会中，这种原因不再存在，但在若干时间后，地球上的人口就会过剩，共产主义制度的一切优点将要失去意义。华莱斯的这种实质上毫无益处的理论，从来也没有对群众发生任何显著的影响。对于正在发展的资本主义关系提出的抗议，多半反映在土地平均派的理论当中，这一派的理论更适合正在无产阶级化的群众的情绪，他们还没有放弃私有一小块土地或私有一座作坊的小资产阶级幻想。

### III

威廉·葛德文（William Godwin）的世界观，就是在这样的思



想气氛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

葛德文(1756—1836)受过彻底的宗教教育。他的父亲是加尔文教的传教士,他自己也准备献身于宗教事业。当了几年牧师以后,葛德文的世界观在十八世纪启蒙学派的著作的影响下,首先是法国的启蒙学者的著作的影响下,发生了急剧的转变。在十八世纪八十年代,葛德文与基督教断绝了关系。在他大量地展开文学活动以前,他就已经是个彻底的无神论者、唯物论者和决定论者,虽然加尔文教的痕迹,仍流露在葛德文这一时期关于推理的一般逻辑方法,以及他所特有的道德原则的公式上面。在他的道德原则中,往往令人想起福音书上的词句,或好像“神甫”们的说教。

他热烈欢迎的法国大革命,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法国大革命时期,正是他的才华迸发的年代。葛德文的文学遗产非常丰富。他的最光辉和最深刻的作品,是两卷《政治的正义及其对于道德和幸福的影响》。<sup>①</sup>这部著作是在英国的政治激进主义最高涨时期,于1793年出版的,它是法国启蒙运动和法国革命在英国文学中的最独特和最有趣的反响之一。

毫无疑问,葛德文对于现存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所抱的批判态度,在他著作《政治的正义》一书的许多年以前就形成了。据他自述,斯维夫特(Swift)、霍尔巴赫、爱尔维修(Halvétius)、卢梭(Rousseau)对他的政治思想的进一步的发展,发生了影响。大概,

---

<sup>①</sup> An Enquiry concerning Political Justice and its Influence on General Virtue and Happiness by William Godwin(以下简称为“Political Justice”——《政治的正义》) V. 1—2. London, 1793;最新的版本,有1926年的纽约版,但略有删节。